



联合国

FCCC/SBI/2019/16



气候变化框架公约

Distr.: General  
18 October 2019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附属履行机构

第五十一届会议

2019年12月2日至9日，圣地亚哥

临时议程项目 11

与最不发达国家有关的事项

## 最不发达国家专家组第 36 次会议

### 秘书处的报告\*

#### 概要

最不发达国家专家组第 36 次会议于 2019 年 8 月 27 日至 30 日肯尼亚内罗毕举行。专家组在会上讨论了 2019-2020 年滚动工作方案的实施进展情况。会议内容包括与绿色气候基金和全球环境基金及其代理机构进行讨论，商讨就国家适应计划的制订和实施进程，以及最不发达国家工作方案(其中包括制订和实施国家适应行动方案)的实施工作，继续向最不发达国家提供支持的问题。会上还就在向最不发达国家提供支持方面开展协作的问题，与其他相关组织的代表进行了讨论。专家组讨论了如何处理作为《巴黎协定》缔约方会议的《公约》缔约方会议第一届会议和《公约》缔约方会议第二十四届会议的任务。

\* 出于提交人无法控制的情况，本报告定于在标准发布日期之后发布。

GE.19-18128 (C) 041119 061119



\* 1 9 1 8 1 2 8 \*

请回收 



## 目录

	段次	页次
简称和缩略语.....		3
一. 任务.....	1-4	4
二. 最不发达国家专家组第 36 次会议概要.....	5-19	4
A. 会议纪要.....	5-8	4
B. 制订和实施国家适应计划进程的情况.....	9-15	5
C. 通过最不发达国家基金支持的国家适应行动方案 和相关战略和计划中适应项目的实施情况.....	16-19	7
三. 2019-2020 年滚动工作方案执行进展情况.....	20-77	8
A. 直接向国家提供支助.....	20-33	8
B. 与获得绿色气候基金资金有关的事宜.....	34-36	11
C. 国家适应计划的实施.....	37-40	12
D. 国家适应计划展览.....	41-43	12
E. 关于在国家适应计划的制订和实施进程中加强 性别考虑因素的技术指导.....	44-47	13
F. 对国家适应计划制订和实施进展的监测和评估.....	48-49	14
G. 与制订和实施国家适应计划进程有关的差距和需求.....	50-53	14
H. 处理作为《巴黎协定》缔约方会议的《公约》 缔约方会议在第 11/CMA.1 号决定中所述任务.....	54-57	14
I. 关于国家适应计划和国家自主贡献之间的联系的 政策简报.....	58-60	15
J. 最不发达国家专家组盘点工作的会议.....	61-64	15
K. 与《公约》下其他机构的合作.....	65-66	16
L. 与相关组织的讨论.....	67-77	16
四. 2019-2020 年的优先活动.....	78-79	18
附件		
一. 与制订和实施国家适应计划进程有关的差距和需求, 以及 最不发达国家专家组、适应委员会和有关组织正在开展的 与解决这些差距和需求有关的活动.....		20
二. 最不发达国家专家组成员名单(截至 2019 年 8 月 27 日).....		29
三. 相关组织在 2019 年 3 月至 9 月期间为制订和实施国家适应 计划进程提供的技术支持.....		30

## 简称和缩略语

《协定》/《公约》 缔约方会议	作为《巴黎协定》缔约方会议的《公约》缔约方会议
粮农组织	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
国际农业研究协商组织 气候变化研究方案	国际农业研究协商组织气候变化与农业和粮食安全研究方案
气专委	政府间气候变化专门委员会
专家组	最不发达国家专家组
内罗毕工作方案	关于气候变化影响、脆弱性和适应的内罗毕工作方案
履行机构	附属履行机构
技执委	技术执行委员会
资发基金	联合国资本发展基金
开发署	联合国开发计划署
减灾办	联合国减少灾害风险办公室
环境署	联合国环境规划署
训研所	联合国训练研究所
气象组织	世界气象组织

## 一. 任务

1. 缔约方会议第二十一届会议根据最不发达国家专家组现有的职权范围，延长了专家组的任务期限，<sup>1</sup> 将 2016 年至 2020 年涵盖其中，并责成专家组额外开展若干活动。<sup>2</sup>
2. 此外，《协定》/《公约》缔约方会议第一届会议授权专家组开展促进执行《巴黎协定》的活动，<sup>3</sup> 缔约方会议第二十四届会议授权专家组继续支持执行最不发达国家工作方案。<sup>4</sup>
3. 此外，缔约方会议第二十二届会议请《气候公约》所有组成机构在定期报告中提供信息，说明它们在将性别观点纳入各自工作进程方面取得的进展。<sup>5</sup>
4. 据此，专家组受命制定一项两年期滚动工作方案，供履行机构在其每年的第一次届会会议上审议。专家组还受命向履行机构每届届会汇报工作。<sup>6</sup>

## 二. 最不发达国家专家组第 36 次会议概要

### A. 会议纪要

5. 最不发达国家专家组第 36 次会议于 2019 年 8 月 27 日至 30 日在肯尼亚内罗毕举行。
6. 专家组邀请绿色气候基金、全球环境基金及其各机构以及其他相关组织参加会议，讨论向最不发达国家提供支助的问题。绿色气候基金、全球环境基金以及发展倡议、粮农组织、德国国际合作局、全球水伙伴、南方气候变化之声、资发基金、开发计划署、减灾办、环境规划署和气象组织的代表参加了会议。专家组邀请个别专家参加其会议，以便根据其工作方案调动新思维并探索向最不发达国家提供技术支持的其他途径。专家组因此邀请了马里兰大学的一位遥感和作物监测专家介绍了“地球观测组织全球农业监测方案”(GEOGLAM)，以期探讨该方案如何帮助最不发达国家制订和实施国家适应计划。
7. 专家组注意到以下代表专家组的成员与《公约》之下的其他机构开展的协作活动：
  - (a) Hana Hamadalla Mohamed(苏丹)和 Nikki Lulham(加拿大)参加适应委员会国家适应计划工作组；

<sup>1</sup> 第 29/CP.7、第 7/CP.9、第 4/CP.11、第 8/CP.13、第 6/CP.16、第 5/CP.17、第 12/CP.18 和第 3/CP.20 号决定。

<sup>2</sup> 第 19/CP.21 号决定，第 1-3 段。

<sup>3</sup> 第 11/CMA.1 号决定，第 5、13、35 和 36 段。

<sup>4</sup> 第 16/CP.24 号决定，第 5-6 段。

<sup>5</sup> 第 21/CP.22 号决定，第 14 段。

<sup>6</sup> 第 6/CP.16 号决定，第 3 段。

(b) Fredrick Manyika(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和 Sonam Lhaden Khandu(不丹)参与适应委员会的适应问题技术审评进程相关工作；

(c) Idrissa Semde(布基纳法索)和 Adao Soares Barbosa(东帝汶)参加气候变化影响相关损失和损害华沙国际机制执行委员会的流离失所问题工作组；

(d) Ewin Künzi(奥地利)和 Ram Prasad Lamsal(尼泊尔)与技执委开展协作；

(e) Kenel Delusca(海地)和 Michelle Winthrop(爱尔兰)参与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和专家咨询小组的工作；

(f) Benon Yassin(马拉维)和 Mery Yaou(多哥)参与了内罗毕工作方案的工作。

8. 截至 2019 年 8 月 27 日的专家组成员名单见附件二。

## B. 制订和实施国家适应计划进程的情况

### 1. 与制订和实施国家适应计划进程有关的差距和需求

9. 专家组注意到发展中国家在制订和实施国家适应计划进程不同要素方面不断取得进展。最新统计数据(例如, 已完成进程各项要素的发展中国家缔约方数量)将列入为履行机构第五十一届会议编写的关于制订和实施国家适应计划进程的进展情况报告。<sup>7</sup>

10. 专家组注意到, 截至 2019 年 8 月 27 日, 仍有 13 个发展中国家(其中有 4 个是最不发达国家)已完成并在国家适应计划中心网<sup>8</sup> 上提交了国家适应计划:<sup>9</sup> 巴西、布基纳法索、喀麦隆、智利、哥伦比亚、埃塞俄比亚、斐济、肯尼亚、圣卢西亚、斯里兰卡、巴勒斯坦国、苏丹和多哥。

### 2. 在提供支助方面取得的进展

11. 专家组注意到下文第 12 至第 15 段归纳的、各组织向专家组第 36 次会议提供的信息, 说明在 2019 年 3 月至 8 月期间为国家适应计划的制订和实施进程提供的支助。

12. 就资金支持而言, 下表归纳了发展中国家为在气候基金“准备和筹备支持方案”下国家适应计划的制订支助模式下获得供资——每个国家最多 300 万美元,<sup>10</sup> 以及为从最不发达国家基金获得供资而提交的国家适应计划项目提案。

<sup>7</sup> FCCC/SBI/2019/INF.15。

<sup>8</sup> <https://www4.unfccc.int/sites/NAPC/Pages/national-adaptation-plans.aspx>。

<sup>9</sup> 按照第 3/CP.20 号决定, 第 9 段, 及后续迭代。

<sup>10</sup> 见绿色气候基金理事会第 B.13/09 号决定, 第(e)段。可查阅 <https://www.greenclimate.fund/home>。

## 截至 2019 年 10 月 3 日、申请由绿色气候基金和最不发达国家基金为国家适应计划制订工作供资的项目提案

供资来源	区域	提交的提案数量	批准的提案或审批流程中的提案	已支付的资金或进入支付流程的资金
绿色气候基金	非洲	39 (24)	16 (9)	12 (6)
	亚洲和太平洋	15 (4)	8 (4)	5 (3)
	东欧和中亚	12	5	2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	16 (1)	11 (1)	10 (1)
<b>合计</b>		<b>82 (29)<sup>a</sup></b>	<b>40 (14)<sup>b</sup></b>	<b>29 (10)<sup>c</sup></b>
最不发达国家基金	非洲	7	7	4
	亚洲和太平洋	2	2	-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	0	0	-
<b>合计</b>		<b>9<sup>d</sup></b>	<b>9</b>	<b>4<sup>e</sup></b>

注：数据基于绿色气候基金和全球环境基金秘书处与专家组共享的数字，是截至 2019 年 10 月 3 日的最新数据。就绿色气候基金而言，显示的第一个数字是所有发展中国家数量，括号中的数字表示最不发达国家数量。

<sup>a</sup> 阿尔巴尼亚、安哥拉、安提瓜和巴布达、阿根廷、亚美尼亚、阿塞拜疆、孟加拉国、贝宁、不丹、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布隆迪、喀麦隆、乍得、智利、哥伦比亚、哥斯达黎加、科特迪瓦、古巴、刚果民主共和国、吉布提、多米尼克、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萨尔瓦多、厄立特里亚、斯威士兰、埃塞俄比亚、加蓬、加纳、危地马拉、几内亚、几内亚比绍、海地、洪都拉斯、印度尼西亚、伊拉克、肯尼亚、吉尔吉斯斯坦、莱索托、利比里亚、马达加斯加、马拉维、马里、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墨西哥、蒙古、黑山、摩洛哥、缅甸、尼泊尔、尼日尔、尼日利亚、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巴布亚新几内亚、秘鲁、摩尔多瓦共和国(两项提案)、卢旺达、圣多美和普林西比、塞尔维亚、塞舌尔、索马里、南苏丹、斯里兰卡、苏丹、塔吉克斯坦、泰国、汤加、突尼斯(两项提案)、土库曼斯坦、乌干达、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乌拉圭、乌兹别克斯坦、瓦努阿图、越南、赞比亚和津巴布韦。

<sup>b</sup> 阿尔巴尼亚、安提瓜和巴布达、阿根廷、亚美尼亚、孟加拉国、贝宁、不丹、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哥伦比亚、哥斯达黎加、科特迪瓦、刚果民主共和国、多米尼克、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斯威士兰、加蓬、加纳、海地、洪都拉斯、伊拉克、肯尼亚、利比里亚、马达加斯加、马拉维、毛里塔尼亚、蒙古、缅甸、尼泊尔、尼日尔、尼日利亚、巴基斯坦、巴布亚新几内亚、秘鲁、圣多美和普林西比、塞尔维亚、索马里、乌拉圭、乌兹别克斯坦和津巴布韦。

<sup>c</sup> 安提瓜和巴布达、阿根廷、亚美尼亚、孟加拉国、贝宁、不丹、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哥伦比亚、哥斯达黎加、科特迪瓦、刚果民主共和国、多米尼克、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斯威士兰、加蓬、加纳、海地、洪都拉斯、肯尼亚、利比里亚、马拉维、毛里塔尼亚、蒙古、尼泊尔、尼日尔、巴基斯坦、乌拉圭和津巴布韦。

<sup>d</sup> 孟加拉国、乍得、刚果民主共和国、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尼日尔、卢旺达、圣多美和普林西比、塞内加尔和南苏丹。

<sup>e</sup> 乍得、卢旺达、圣多美和普林西比和塞内加尔。

13. 关于技术支助，附件三概述了在 2019 年 3 月至 9 月期间向最不发达国家提供的与制订和实施国家适应计划进程有关的活动的支助情况。专家组提供的支助信息的详情载于下文第三章。

14. 专家组、国家适应计划技术工作组和许多机构及组织<sup>11</sup> 于 2019 年 4 月在国家适应计划展览期间举行了会议，讨论了与气候变化适应有关的许多问题(详情见下文第 41 段)。<sup>12</sup>

<sup>11</sup> 适应委员会、国际农业研究协商组织气候变化与农业和粮食安全研究方案、国际养护组织、气候技术中心和网络、欧洲地球观测方案、苏黎世联邦理工学院、粮农组织、绿色气候基金秘书处、德国气候服务中心、德国国际合作局、全球水伙伴、国际山脉综合开发中心、红十字会与红新月会国际联合会气候中心、韩国气候变化适应中心、韩国环境研究所、马拉维湖

15. 各组织继续编写关于国家适应计划的制订和实施的技术指南补编(详情见下文第 30 和第 31 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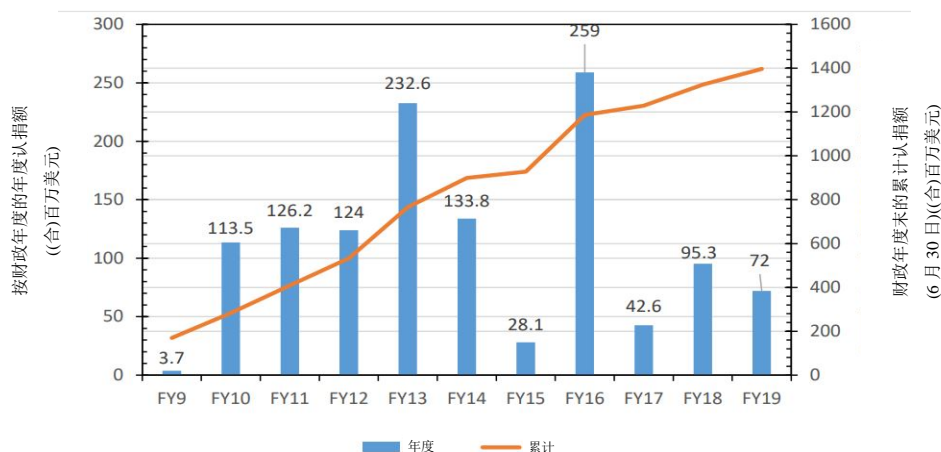
C. 通过最不发达国家基金支持的国家适应行动方案和相关战略和计划中适应项目的实施情况

16. 专家组注意到全球环境基金秘书处提供的信息，即最不发达国家基金于 2019 年 6 月批准了 9 个国家项目和 2 个区域项目的资金申请。对这些项目的支持达 1.0061 亿美元，这些项目总共包括 14 个最不发达国家。<sup>13</sup> 这些项目来自国家适应行动方案中查明的国家适应优先事项。项目处理以下关键部门和系统的气候风险问题：农业；水资源；林业；渔业和水产养殖；以及农村、城市和沿海生计问题。

17. 截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捐助方对最不发达国家基金的累计认捐总额已达 14 亿美元，已付捐款总额达 13.7 亿美元(见图 1)。<sup>14</sup> 对每个最不发达国家的供资上限目前为 5,000 万美元，根据“全球环境基金 2018-2022 年最不发达国家基金和气候变化特别基金就适应气候变化编制方案战略和业务改进”文件，2018 年至 2022 年期间对每个国家的供资上限为 1,000 万美元。

图一

按财政年度对最不发达国家基金的年度和累积认捐总额



资料来源：全球环境基金文件 GEF/LDCF.SCCF.26/03。可查阅：<http://www.thegef.org/council-meetings/ldcfscf-council-meetings-26>。

18. 全球环境基金启动了适应创新挑战方案，从最不发达国家基金获得 500 万美元拨款，从气候变化特别基金获得 500 万美元拨款。该方案将支持促进以下方面的项目：

岸农业加工企业、最不发达国家集团、Red Stripe、气候变化南方之声组织、Thinking Machines、开发署、环境署、《联合国防治荒漠化公约》、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联合国大学、气象组织、世界银行气候投资基金和世界资源学会。

<sup>12</sup> 有关国家适应计划展览的信息，见：<http://napexpo.org/2019>。

<sup>13</sup> 安哥拉、孟加拉国、柬埔寨、埃塞俄比亚、冈比亚、基里巴斯、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所罗门群岛、东帝汶、多哥、图瓦卢、乌干达、瓦努阿图和赞比亚。

<sup>14</sup> 见绿色气候基金理事会 B.13/09 号决定，(e)段。

- (a) 企业家和地方私营部门行为者，特别关注微型、小型和中型企业；
  - (b) 多利害关系方伙伴关系、联盟和孵化器，作为大规模筹资和市场开发者的催化剂；
  - (c) 灾害和气候风险建模、气候保险、高效灌溉和饮用水供应系统以及用于天气分析和监测的技术转让；
  - (d) 创新的商业模式和投资方法，种子资金和风险资本。
19. 最不发达国家有资格利用全球环境基金挑战方案从最不发达国家基金得到的拨款。<sup>15</sup>

### 三. 2019-2020 年滚动工作方案执行进展情况

#### A. 直接向国家提供支助

##### 1. 开放式国家适应计划

20. 专家组注意到，履行机构第五十一届会议欢迎专家组就开放式国家适应计划提供信息，<sup>16</sup> 还注意到履行机构邀请缔约方和感兴趣的组织参加开放式国家适应计划这一倡议，以便为制订和实施国家适应计划进程的成功作出贡献。专家组商定通过各种渠道，包括通过新闻和通报订阅号 Climate-L 和 Environet 网站邮件列表，进一步传播关于开放式国家适应计划的政策简报，以促进国家和组织的参与。

21. 专家组还注意到在制订和实施国家适应计划进程的早期阶段为最不发达国家实施开放式国家适应计划倡议方面取得的进展。<sup>17</sup> 该倡议正在帮助感兴趣的国家努力在 2020 年底之前制订出第一个国家适应计划，倡议包括以下活动：

- (a) 分析各国在制订国家适应计划方面取得进展方面面临的挑战；
- (b) 动员各组织共同努力，支持各国取得进展；
- (c) 汇编现有信息，以支持制订国家适应计划；
- (d) 举办初步培训讲习班，让各国使用国家适应计划原型的大纲，开始本国的国家适应计划工作(详情见下文第 23 和 24 段)；
- (e) 通过国家适应计划技术工作组，积极与各国接触并支持它们编写国家适应计划的内容；

<sup>15</sup> 有关该方案的更多信息，包括关于提交提案的信息，可查阅：<https://www.thegef.org/documents/call-proposals-challenge-program-adaptation-innovation>。

<sup>16</sup> FCCC/SBI/2019/9, 第 61 段。

<sup>17</sup> 参与这一倡议的国家包括参加了 2019 年 9 月 2 日至 6 日在内罗毕举行的国家适应计划讲习班的下列最不发达国家：阿富汗、布隆迪、中非共和国、乍得、科摩罗、吉布提、厄立特里亚、冈比亚、海地、莱索托、马拉维、莫桑比克、圣多美和普林西比、塞拉利昂、索马里、南苏丹、东帝汶和也门。



(f) 提供持续支持，在即将举行的缔约方会议第二十五届会议、2020 年国家适应计划展览和附属机构第五十二届会议上举行有关开放式国家适应计划倡议的后续活动。

22. 该倡议还在与相关组织接触，帮助这些国家成功地从绿色气候基金获得资金，用于制订国家适应计划。专家组商定继续动员各组织参与开放式国家适应计划倡议并为各国提供支持。专家组还商定探索为现有开放式国家适应计划活动未涵盖的国家提供支持的进一步举措。

## 2. 国家适应计划相关培训

23. 专家组审议了 2019 年 9 月 2 日至 6 日在内罗毕举行的国家适应计划培训讲习班的最后议程和辅助文件，该讲习班是上文第 21 段提到的开放式国家适应计划举措的一部分。在要求联络人在确定参加讲习班专家时考虑性别因素之后，专家组注意到，讲习班注册国家提名的人选包括 12 名妇女和 39 名男子。专家组还注意到，讲习班的八名顾问中有五名是妇女。

24. 专家组与参加讲习班的组织一起编写了国家适应计划原型大纲，<sup>18</sup> 用于在讲习班上指导各国制订各自的国家适应计划。

## 3. 国家适应计划相关出版物

25. 专家组审议了其 2019-2020 年工作方案所载关于国家适应计划成果、经验和教训的同行审评出版物的编写进展情况。专家组审查了 2019 年国家适应计划展览期间在来自不同大学和研究中心的科学家领导的会议上制定的关于国家对国家适应计划出版物的贡献模板。专家组商定在出版物中纳入关于以下问题的讨论：主要脆弱性和风险；适应行动；处理实施手段方面的能力需求和差距；筹集资源；适应干预措施的结果；以及跨领域问题，如性别、社会文化问题和获得资金的机会。专家组还商定扩大列入出版物各章的主题。专家组指定 Delusca 先生和 Lulham 女士在秘书处的支持下，代表专家组领导出版物的编写和审查工作。

## 4. 国家适应计划技术工作组

26. 专家组注意到，国家适应计划技术工作组在 2019 年国家适应计划展览和附属机构第五十届会议期间举行了会议，旨在通过准则、技术文件、培训、解决最不发达国家在适应方面的差距和需求、对进展、效力和差距的监测和评估(PEG M&E)工具、开放式国家适应计划、国家适应计划展览和国家适应计划中心网等方式，推进其协助专家组为国家适应计划提供技术指导和支持的工作。专家组注意到工作组会议的以下亮点：

(a) 建议在合作伙伴之间建立更定期和更深入的互动，也就是说，除了为他们提供一个平台，让他们相互更新各自的活动；

(b) 观察到最不发达国家(与不是最不发达国家的发展中国家相比)在制订和实施国家适应计划进程方面的进展非常缓慢，使用的进展衡量标准包括积极实施

<sup>18</sup> 原型是最终国家适应计划的早期样本或模型，包含最终产品的所有关键要素，可进行扩展，以编制最终的国家适应计划。

的进程数量、产生国家适应计划的数量，以及在为编制国家适应计划获得绿色气候基金准备支助方面得到援助的最不发达国家的数量；

(c) 商定支持所有感兴趣的发展中国家将国家适应计划作为独立文件编制并通过国家适应计划中心网分享，协助这些国家进一步获取相关产出和成果，并将其纳入国家适应计划中心网；

(d) 承认有必要转向更直接的国家支持，以便在 2020 年之前在可行的情况下促进国家适应计划的制订，特别关注那些尽管经过几年努力仍处于该进程早期阶段的最不发达国家；

(e) 观察到各组织对参与开放式国家适应计划倡议的准备情况，其中一些组织承诺分享其正在开展的相关活动的数据、信息和资源，用于支持各国编制国家适应计划；

(f) 欢迎努力改善一致性和协作，进一步制定技术指导，使用国家适应计划和可持续发展目标综合框架(NAP-SDG iFrame)作为促进制订和实施国家适应计划的基础；

(g) 查明了进一步的协作主题，包括在国家一级提出适应的经济理由，测试基于风险的方法(例如，先发制人的适应概念、应急安排和基于风险的适应的损失接受)，以及在国家一级应用现有最佳科学。

27. 以下组织参加了 2019 年国家适应计划技术工作组的活动：非洲开发银行、粮农组织、德国气候服务中心、德国国际合作局、全球水伙伴组织、非洲土著人民协调委员会、国际气候变化和发展中心、SLYCAN 信托、斯德哥尔摩国际水研究所、资发基金、开发署、减灾办、环境署和气象组织。

## 5. 通过国家适应计划中心网支持制订和实施国家适应计划进程

28. 专家组注意到正在进行的对国家适应计划中心网的更新工作，商定继续发展和维护国家适应计划中心网，以支持最不发达国家制订和实施国家适应计划以及专家组本身的工作。专家组鼓励伙伴机构和组织促进在国家适应计划中心网上分享得到支持的国家的国家适应计划产出。

## 6. 关于国家适应计划的制订和实施的技术指南补编

29. 专家组注意到各组织继续参与编写关于国家适应计划的制订和实施的技术指南补编。

30. 关于以下问题的补编处于编写的最后阶段：

(a) 在国家适应计划中处理林业和农林业问题(粮农组织)；

(b) 在国家适应计划范围内促进适应气候变化和减少灾害风险之间的协同作用和一致性(减灾办)；

(c) 为制订和实施国家适应计划进程(专家组，适应委员会和国家适应计划全球网络)采取促进性别平等的方法的工具包。

31. 正在编写或计划编写关于以下问题的补编：

(a) 将流离失所和人员流动问题纳入制订和实施国家适应计划的进程(国际移民组织);

(b) 基于自然的解决方案(环境署)。

32. 专家组商定建议各组织协助最不发达国家在制订和实施国家适应计划时适用各项相关补编。专家组指出, 需要将补编集合起来, 将所有现有的和新增补编联系起来, 并支持最不发达国家浏览各项补编。

## 7. 支持最不发达国家执行《巴黎协定》的培训

33. 专家组讨论了帮助最不发达国家有效和高效理解 and 处理《巴黎协定》许多要素的培训计划, 暂定培训于 2019 年举行。专家组指出, 尽快举办关于这个问题的培训讲习班是有益的, 有助于帮助最不发达国家及时履行其涉及《巴黎协定》的责任。专家组商定探讨与支持最不发达国家的其他机构和组织就《巴黎协定》的各个方面开展合作, 包括与专家咨询小组、全球环境基金、德国国际合作局、国家自主贡献伙伴关系和世界资源学会合作, 以便在 2020 年初开展这项培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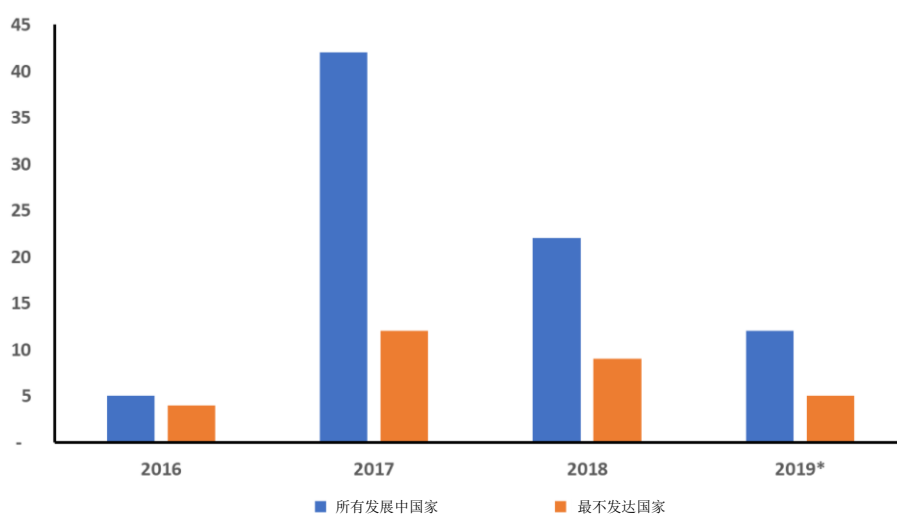
## B. 与获得绿色气候基金资金有关的事宜

34. 专家组注意到绿色气候基金秘书处继续积极在国家适应计划展览期间举行会议, 讨论为制订国家适应计划从绿色气候基金获得资金的问题。专家组商定向绿色气候基金通报关于计划 2020 年国家适应计划展览的最新情况, 并开始有关在该活动期间举行绿色气候基金会议的问题。

35. 专家组注意到, 最不发达国家在就制订国家适应计划从绿色气候基金获得资金方面取得了一定进展, 但考虑到从制订国家适应计划到开始为其提供支持之间已过去的时间, 则取得的进展仍然非常微弱(见图 2)。

图 2

2016-2019 年在绿色气候基金的国家适应计划准备和筹备支持方案下寻求供资的发展中国家数目



注: 数据来源于绿色气候基金秘书处提供的信息。2019 年的数字只到 10 月 3 日。

36. 专家组将继续与绿色气候基金秘书处沟通, 交流最不发达国家就其国家适应计划向绿色气候基金寻求供资方面的经验和面临的挑战。

## C. 国家适应计划的实施

37. 专家组继续审议履行机构赋予它的就国家适应计划的实施提出咨询意见的任务，<sup>19</sup> 其中包括审议国家适应计划展览的信息，与缔约方进行协商，并与相关组织接触，以确定与实施国家适应计划查明的政策、项目和方案有关的需求和挑战。

38. 专家组注意到，通过绿色气候基金实施国家适应计划方面的主要挑战涉及以下问题：

(a) 目前缺乏为执行国家适应计划中确定的政策、项目和方案提供资金的具体指导方针；<sup>20</sup>

(b) 因为审查提案的过程复杂，审查严格，执行伙伴和国家在寻求资金提案获得绿色气候基金迅速批准方面遇到困难；

(c) 一些国家在编写有关执行国家适应计划中确定的政策、项目和方案的提案时，从执行伙伴那里得到的援助有限。

39. 专家组指出，通过绿色气候基金秘书处在国家适应计划展览期间举办定期讲习班和会议，这些问题也难加以克服，它们需要适当层面给予更多的关注。专家组商定，绿色气候基金及其执行伙伴可以通过国家工作队的直接和持续的引导和指导来解决这些问题。

40. 专家组以前报告中提出的其他问题包括：各个层面对适应努力的强有力的领导和协调；编写易得到供资机构接受的提案以及执行、监测和评价提案的体制和技术能力；利害关系方的有效参与。专家组已将各种活动纳入其工作方案，并动员相关组织处理其中的一些问题。

## D. 国家适应计划展览

41. 专家组注意到 2019 年 4 月 8 日至 12 日在大韩民国仁川松岛举行的国家适应计划展览取得的成功，该活动由大韩民国政府主办，与韩国全球适应周同时举行。<sup>21</sup> 活动汇聚了约 560 名与会者，其中 45% 为女性，55% 为男性。会议有 12 位主旨发言人，其中 7 位是女性，5 位是男性。近 30 个组织和方案通过针对具体主题的设计、提供发言者和举办会议，为这次活动作出了贡献。活动包括关于适应的一套丰富的专题，包括范围(空间和时间)；关于适应的地理空间数据；适应评估的数字化；应用大数据、人工智能和机器学习，提高评估的覆盖率、速度和质量；转型适应；跨界气候风险；通过先发制人、应急反应和接受损失等办法优化适应行动；区域评估；前瞻和预见法；适应方面的性别敏感性；包括青年、

<sup>19</sup> FCCC/SBI/2017/19, 第 73 段。

<sup>20</sup> 第 1/CP.21 号决定，第 46 段。绿色气候基金为回应这一决定制定的指导方针仅涉及在绿色气候基金国家适应计划支助模式(在绿色气候基金准备和筹备支持方案下)下为制订国家适应计划提供资金，为每个国家最多提供 300 万美元。

<sup>21</sup> <http://napexpo.org/koreaweek>。

私营部门和低于国家一级多利害关系方的参与。通过启动全球青年适应对话，国家适应计划展览首次以务实的方式吸引了青年的参与。

42. 除了由不同团体主持的主旨演讲和专题会议外，国家适应计划展览还为以下活动提供了平台：

- (a) 在获得绿色气候基金支持方面提供关于国家适应计划的直接支持；
- (b) 推出国家适应计划技术准则补编和关于国家适应计划的其他相关出版物；
- (c) 通过对完成的国家适应计划进行介绍，确认适应努力；
- (d) 全球青年适应对话；
- (e) 关于编写国家适应计划的讲习班；
- (f) 推进开放式国家适应计划倡议的活动；
- (g) 深入讨论创新的适应解决方案，分享最近有关气候变化主要不利影响的经验。

43. 在博茨瓦纳政府提出主办下一届国家适应计划展览后，专家组启动了将于2020年3月30日至4月3日在博茨瓦纳哈博罗内举行下一届国家适应计划展览的工作。与前几次展览相同，2020年国家适应计划展览也将在国家适应计划技术工作组支持下举办。

## E. 关于在国家适应计划的制订和实施进程中加强性别考虑因素的技术指导

44. 专家组讨论了在制订和实施国家适应计划进程中使用性别平等方法工具包的开发进展情况。正在与适应委员会和国家适应计划全球网络合作开发该工具包。

45. 该工具包将根据制订和实施国家适应计划的技术准则，为各国提供备选方案，以便各国在制订和实施国家适应计划进程中在关键领域采取促进性别平等的办法。该工具包还将提供指导，以便在贯穿各领域的活动，包括在与机构安排、利害关系方参与、能力发展、资金和信息共享、制订和实施国家适应计划的进程有关的活动中应用性别考虑因素。

46. 工具包以下列内容为基础：专家组与性别问题相关的任务及其文件——《加强最不发达国家适应规划和执行中的性别考虑》；<sup>22</sup> 国家适应计划全球网络关于性别平等的工作，包括其促进性别平等的国家适应计划进程框架；<sup>23</sup> 秘书处关于将性别考虑纳入《公约》下气候变化相关活动的技术文件；<sup>24</sup> 以及各组织提供的其他相关资源。该工具包还利用了受适应委员会邀请的缔约方和组织提交的资料，讨论如何将性别考虑因素纳入国家适应规划和实施的主流。

47. 该工具包计划在缔约方会议第二十五届会议上推出。

<sup>22</sup> [https://unfccc.int/files/adaptation/application/pdf/21673\\_unfccc\\_leg\\_gender\\_low\\_v5.pdf](https://unfccc.int/files/adaptation/application/pdf/21673_unfccc_leg_gender_low_v5.pdf)。

<sup>23</sup> <https://www.iisd.org/library/framework-gender-responsive-national-adaptation-plan-nap-processes>。

<sup>24</sup> FCCC/TP/2016/2。

## F. 对国家适应计划制订和实施进展的监测和评估

48. 专家组讨论了正在开展的工作，包括对国家适应计划制订和实施进程进行监测的进展及提供的相关支持。专家组指出，尽管向最不发达国家提供了有针对性的支持，但它们在进程的一些关键领域面临困难。专家组注意到两个具体问题：

(a) 自启动这一进程以来，许多最不发达国家的进展一直停滞不前，因为随后的工作需要由绿色气候基金支助模式为编制国家适应计划提供和支付资金。截至 2019 年 10 月 3 日，47 个最不发达国家中有 14 个国家的提案获得批准；

(b) 截至 2019 年 8 月，47 个最不发达国家中只有 4 个成功完成并提交了国家适应计划进程自 2010 年建立以来的第一份国家适应计划。它们都是用绿色气候基金准备资金以外的资金编写的。

49. 专家组商定考虑如何最好地将上文第 48 段提到的问题纳入关于制订和实施国家适应计划进程的年度进展报告。

## G. 与制订和实施国家适应计划进程有关的差距和需求

50. 专家组与适应委员会协调，继续审议缔约方会议第二十四届会议关于与制订和实施国家适应计划有关的差距和需求以及如何处理这些差距和需求的任务，<sup>25</sup>以专家组在第 35 次会议上汇编的差距和需求为基础进行审议。<sup>26</sup>

51. 专家组将汇编的架构按需求分列，即制订和实施国家适应计划所需国家、国家以下各级和部门一级所需能力、技能或服务。专家组随后进行了一项快速评估，了解是否所有最不发达国家(以及发展中国家)或只是某些国家存在与需求有关的差距。专家组还对其 2019-2020 年工作方案中与处理差距和需求有关的活动进行了分析。专家组还请参加会议的各组织提供投入，说明它们与处理差距和需求有关的活动。对需求、差距和相关活动的最后分析见附件一。

52. 专家组指出，在汇编中查明专家组、适应委员会和相关组织正在就处理差距和需求开展的活动和计划开展的活动，并不意味着这些差距得到充分解决；某些差距和需求可能需要更多关注。

53. 专家组指出，对差距和需求的分析能够为其今后制订滚动工作方案提供信息。

## H. 处理作为《巴黎协定》缔约方会议的《公约》缔约方会议在第 11/CMA.1 号决定中所述任务

54. 专家组继续审议《协定》/《公约》缔约方会议第一届会议作出的任务规定，这些任务规定涉及：(1) 在承认发展中国家缔约方的适应努力的背景下就具

<sup>25</sup> 第 8/CP.24 号决定，第 17 段。

<sup>26</sup> FCCC/SBI/2019/5，附件二。

体适应主题提出综合报告；以及(2) 为进一步制定审查适应和支持的适当性和有效性的方法的相关工作作出贡献。<sup>27</sup>

55. 专家组注意到专家组主席和适应委员会主席就这些事项进行的讨论和提出的建议，旨在协调处理上文第 54 段所述任务相关工作，以及上文第 50-53 段所述关于差距和需求的工作。专家组和适应委员会随后商定了相关活动的联合时间表，以帮助确保一致性和互补性。专家组商定继续就这些事项与适应委员会进行协调。

56. 专家组决定利用关于制订和实施国家适应计划进程的年度进展报告，以及关于处理适应问题方面的经验、最佳做法和教训的出版物，履行编写关于具体适应主题的综合报告的任务。

57. 专家组还商定在下次会议上继续审议对进一步制定审查适应和支持的充分性和有效性的方法的贡献。

## I. 关于国家适应计划和国家自主贡献之间的联系的政策简报

58. 专家组正在制作国家适应计划、国家自主贡献和适应信息通报之间联系的概念图，作为编写关于这一主题的政策简报的一部分。该概念图研究了国家适应计划如何为国家发展共同体和适应信息通报提供信息，以及国家发展共同体和适应信息通报的工作如何促进国家适应计划的制订和实施。

59. 专家组指出，特别是在体制安排和能力建设方面利用三项文书的支持存在巨大的潜在价值。

60. 专家组将在 2019 年 12 月底之前发布政策简报。

## J. 最不发达国家专家组盘点工作的会议

61. 在缔约方会议第二十一届会议上，缔约方会议决定在第二十六届会议上审评最不发达国家专家组的工作进展情况、有无继续保持的需要及其职权范围。<sup>28</sup> 缔约方会议还决定了履行机构为启动评估工作需采取的行动和步骤。<sup>29</sup> 其中的一项行动是请专家组在秘书处的协助下，在 2020 年 6 月之前与缔约方和有关组织的代表举行一次会议，以盘点其工作。

62. 专家组讨论了盘点会议的概念说明，其中包括可能的会议日期和地点、会议的设计和潜在的与会者。

63. 专家组将编写一份关于专家组 2015-2020 年期间任务、活动和里程碑的背景文件，以便向盘点会议提供信息。

64. 考虑到缔约方提交资料的截止日期为 2020 年 2 月 1 日，专家组决定探讨在 2020 年 2 月底在专家组第 37 次会议期间举行盘点会议。

<sup>27</sup> 第 11/CMA.1 号决定，第 13 和 35 段。

<sup>28</sup> 第 19/CP.21 号决定，第 13 段。

<sup>29</sup> 第 19/CP.21 号决定，第 14 段。

## K. 与《公约》下其他机构的合作

65. 专家组注意到与《公约》之下其他机构和进程开展的以下合作：

(a) 与适应委员会协调，处理第 11/CMA.1 号决定中赋予《协定》/《公约》缔约方会议的任务，加强国家适应计划中的性别敏感性，以及继续参与国家适应计划工作队和参与适应委员会对适应的技术审查进程；

(b) 在国家适应计划展览期间与内罗毕工作方案伙伴组织接触，探讨开放式国家适应计划；为制订和实施国家适应计划的技术准则编写补编；加强对弱势群体、社区和生态系统的考虑，以及参与内罗毕工作方案联络人论坛和其他活动；

(c) 继续为华沙国际机制执行委员会流离失所问题工作组的工作作出贡献，包括编写两年期工作计划；专家组注意到工作队可能参加 2020 年国家适应计划展览，还注意到就气候风险分析工作开展的合作；

(d) 与专家咨询小组讨论脆弱性评估和适应的其他方面的协调培训问题；<sup>30</sup>

(e) 审议技执委关于发展和增强内生能力和技术的投入的请求；

(f) 对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关于组成机构能力建设活动的一致性和协调工作及《公约》下相关进程的贡献。

66. 专家组商定继续开展上文第 65 段所述合作活动，包括通过上文第 7 段所述专家组成员的积极参与开展合作。

## L. 与相关组织的讨论

67. 专家组请以下组织的代表参加了讨论：发展倡议、粮农组织、绿色气候基金、环境基金、德国气候服务中心、德国国际合作局、全球水伙伴、南方气候变化之声、资发基金、开发署、减灾办、环境署、马里兰大学和气象组织。讨论的问题包括：支持最不发达国家在 2020 年之前编写国家适应计划的进展情况；与从绿色气候基金和最不发达国家基金获得资金有关的事项；开放式国家适应计划；对国家适应计划的技术支持和培训活动；对制订和实施国家适应计划的技术准则的补编；国家适应计划和可持续发展目标综合框架；国家适应计划展览；为支持跟踪国家适应计划的进展共享信息；国家适应计划中心网；最不发达国家与适应相关的差距和需要；以及国家适应计划和国家自主贡献之间的联系。参加会议的各组织提供了它们对最不发达国家给予支持的最新情况，见附件三的概述。

68. 马里兰大学的一位遥感和作物监测专家介绍了“地球观测组织全球农业监测方案”，重点介绍了美国国家航空航天局正在实施的作物监测活动。<sup>31</sup> 遥感数据用于在国家层面积极预测作物产量，以帮助决策者规划粮食安全干预措施。

69. 关于支持最不发达国家在 2020 年之前编写国家适应计划的问题，专家组向各组织介绍了开放式国家适应计划倡议的最新情况，该倡议为仍处于制订和实施

<sup>30</sup> 依照第 11/CMA.1 号决定中《协定》/《公约》缔约方会议的授权，第 5 段。

<sup>31</sup> <https://cropmonitor.org>。



国家适应计划进程早期阶段的国家提供支持。专家组和各组织指出，各国预测通过国家适应计划可取得成功的水平非常重要，以便更好地集中编写国家适应计划。这方面的考虑因素可包括预期的适应结果、实现这些结果所需的适应措施(政策、项目和方案)、为实施适应措施获得支持的机会、是否存在实施国家适应计划的措施，以及为编写国家适应计划所做的准备工作。专家组还指出，各国在编写高质量国家适应计划方面，可受益于国家适应计划技术工作组成员广泛的专门知识。专家组请各组织继续向各国提供咨询，帮助它们在国家适应计划中心网上提交其国家适应计划及相关产出和成果。

70. 关于获得资金问题，讨论侧重如何支持所有最不发达国家从绿色气候基金和最不发达国家基金获得资金，如何加快编制国家适应计划，以及各国应在其国家适应计划中包含哪些信息，以便更好地促进后续实施。绿色气候基金秘书处表示，秘书处随时准备继续积极协助各国的团队，使其筹资提案获得批准。秘书处建议各国利用绿色气候基金准备和筹备支持方案下的 300 万美元资金，开发投资渠道和概念说明，用于执行与国家适应计划相关的政策、项目和方案。全球环境基金指出，“全球环境基金 2018-2022 年最不发达国家基金和气候变化特别基金就适应气候变化编制方案战略和业务改进”文件为项目获批引入了几个标准(以前，项目是以“先到先得”的方式批准的)，这将有助于使项目与各国的需要相匹配。

71. 各组织确认继续支持开放式国家适应计划倡议的承诺，包括在制订和实施国家适应计划进程的早期阶段为最不发达国家提供协助，以便它们在 2020 年之前编写国家适应计划。各组织协助专家组制订了国家适应计划原型的大纲。该大纲在开放式国家适应计划倡议培训讲习班上得到使用。

72. 专家组和各组织分享了关于制订和实施国家适应计划技术准则补编和适用补编的详细进展(见上文第 30 和 31 段关于正在编写或计划编写的补编清单)。专家组请各组织协助最不发达国家在制订国家适应计划时适用补编。专家组还认为，制订一项综合补编，将所有现有和新增补编联系起来，并支持最不发达国家浏览各项补编，这也至关重要(见上文第 32 段)。各组织表示愿意支持最不发达国家满足能力需求，以及促进气候变化和相关领域不同框架之间的协调一致。建议增加补编的主题如下：

- (a) 对适应备选方案的成本核算；
- (b) 前沿技术(例如大数据、人工智能和遥感)在制订和实施国家适应计划中的作用；
- (c) 利害关系方参与，讨论青年、民间社会、私营部门、金融机构、城市和其他低于国家一级的主管部门、地方社区和土著人民在制订和实施国家适应计划方面发挥的作用；
- (d) 适应红利和收益；
- (e) 制订和实施国家适应计划技术准则补编之间的联系，以及补编与准则之间的联系。

73. 专家组提供了关于计划 2020 年国家适应计划展览的最新情况，包括计划在 2019 年 10 月中旬在国家适应计划技术工作组启动关于该展览的讨论。

74. 各组织表示，它们愿意继续加强信息共享，以支持跟踪制订和实施国家适应计划进程的进展，并查明和处理相关差距和需要。

75. 专家组介绍了在处理缔约方会议赋予的任务方面取得的进展，即处理制订和实施国家适应计划进程中相关差距和需求取得的进展，并请各组织就其相关活动和支助领域提供投入。各组织的投入纳入了附件一的差距和需求分析。

76. 专家组提供了关于国家适应计划、国家自主贡献和适应信息通报之间的联系的最新情况(见上文第 58 和 59 段)，并邀请各组织提供投入。专家组还提供了为最不发达国家提供有关执行《巴黎协定》的培训的最新情况(见上文第 33 段)；各组织承诺提供支持。德国国际合作局介绍了为起草适应信息通报提供援助的情况，这也将作为对缔约方会议赋予的任务的初步投入，该任务要求适应委员会在 2022 年之前编写适应信息通报指南补编草案。专家组注意到适应信息通报和国家适应计划的内容存在许多重叠，还注意到考虑如何协调各文书的报告也颇有裨益。

77. 各组织再次强调，它们对专家组会议的参与非常富有成效，因为可以就建立共同愿景和向最不发达国家提供支助进行深入的对话。

#### 四. 2019-2020 年的优先活动

78. 最不发达国家专家组注意到，自专家组第 35 次会议以来，2019-2020 年滚动工作方案中的下列活动已完成：

(a) 组织 2019 年国家适应计划展览，包括积极与绿色气候基金和其他相关机构及组织合作，举办旨在支持各国制订和实施国家适应计划的会议；

(b) 在国家适应计划培训讲习班上启动针对最不发达国家在制订和实施国家适应计划进程早期阶段的开放式国家适应计划倡议；

(c) 监测国家适应计划制订和实施进程的进展；

(d) 汇编通过专家组和适应委员会的相关工作查明的、与制订和实施国家适应计划有关的差距和需求，并考虑如何处理这些差距和需求；

(e) 与适应委员会协调启动工作，处理《协定》/《公约》缔约方会议在第 11/CMA.1 号决定中赋予的任务；

(f) 编写关于开放式国家适应计划(定稿)、国家适应计划和可持续发展目标综合框架，以及国家适应计划与国家自主贡献之间的联系的政策简报；

(g) 拟订一份关于国家适应计划的同行审评出版物的大纲；

(h) 考虑协助实施国家适应计划的方法。

79. 以下是 2019-2020 年工作方案下即将优先开展的活动：

(a) 为 2019 年参加国家适应计划培训讲习班的参与者举办后续活动，推动针对最不发达国家在制订和实施国家适应计划进程早期阶段的开放式国家适应计划倡议；

(b) 关于适应规划和实施的区域办法的技术文件定稿；

(c) 完成促进在制订和实施国家适应计划进程中采取对性别问题有敏感认识的做法的工具包；

(d) 举办 2020 年国家适应计划展览；

(e) 支持关于专家组工作的盘点会议；

(f) 2020 年初为最不发达国家提供培训，帮助它们有效和高效地了解和处理《巴黎协定》的许多要素；

(g) 以关于制订和实施国家适应计划进程的年度进展报告以及关于处理适应问题的经验、最佳做法和教益的出版物为基础，就选定的适应主题编写综合报告。

## 与制订和实施国家适应计划进程有关的差距和需求，以及最不发达国家专家组、适应委员会和有关组织正在开展的与解决这些差距和需求有关的活动

领域	与制订和实施国家适应计划有关的内容和步骤 <sup>a</sup> 、缔约方会议和《协定》/《公约》缔约方会议的决定， <sup>b</sup> 以及《巴黎协定》条款	需要 <sup>c</sup>	差距				支持解决差距的活动 <sup>d</sup>	为解决差距提供支持者 <sup>e</sup>
			最不发达国家		所有发展中国家			
			部分	全部	部分	全部		
获得资金及其他支助	<p>所有要素</p> <p>第 12/CP.18 号决定，第 1-8 段；第 18/CP.19 号决定，第 4-5 段；第 1/CP.21 号决定，第 46 段；第 4/CP.21 号决定，第 6-10 段；第 6/CP.22 号决定，第 6-10 段；及第 11/CMA.1 号决定，第 21-28 段</p> <p>第四条第 5 款；及第七条第 13 款</p>	<p>获得资金支助以及其他形式支助用以制订和实施国家适应计划的适当、有效的渠道，包括获得绿色气候基金支助</p>		X	X		<p>传播关于可获得的资金支持及申请要求的信息</p> <p>关于就国家适应计划的制订和实施获得资金的指导</p> <p>支持各国编写和提交筹资提案</p> <p>编写提案的培训，以发展人力资源编写绿色气候基金概念说明和筹资提案的能力</p> <p>帮助各国确定绿色气候基金筹资提案所需的信息</p> <p>向选定国家的地方政府当局提供气候资金的机制</p>	<p>适应委员会、绿色气候基金、全球环境基金、德国国际合作局、专家组、将农业纳入国家适应计划方案、国家适应计划全球网络、国家适应计划全球支助方案、资发基金、开发署、环境署</p> <p>缔约方会议</p> <p>绿色气候基金执行伙伴</p> <p>粮农组织、绿色气候基金、绿色气候基金执行伙伴、德国国际合作局、国家适应计划全球支助方案</p> <p>绿色气候基金执行伙伴、国家适应计划全球支助方案、开发署、环境署、气象组织</p> <p>资发基金</p>
				X	X			
				X	X			
			X		X			

领域	与制订和实施国家适应计划有关的内容和步骤 <sup>a</sup> 、缔约方会议和《协定》/《公约》缔约方会议的决定, <sup>b</sup> 以及《巴黎协定》条款	需要 <sup>c</sup>	差距				支持解决差距的活动 <sup>d</sup>	为解决差距提供支持者 <sup>e</sup>
			最不发达国家		所有发展中国家			
			部分	全部	部分	全部		
		关系方的筹资提案						
		确保向绿色气候基金提交的制订国家适应计划的提案符合实施国家适应计划的技术指南,并体现国家适应计划制订和实施进程的目标和指导原则		X		X	提供有关缔约方会议针对国家适应计划的制订和实施的指南的培训 促进使用缔约方会议的指南充当制订和实施国家适应计划的基础,作为提供支助的指导	专家组 专家组、国家适应计划技术工作组
		在各级的支助提供方中间进行协调,确保所提供支助的一致性,避免在国家一级出现重叠现象,使支助与国家的优先事项和需求相匹配	X			X	协调技术支持活动 在国家一级协调资金支持活动	国家适应计划技术工作组
		确保各国的长期进程支助需求是通过专为固定期限项目设计的有限的、一次性供资来处理的		X		X	计划的和正在进行的项目对适当的活动进行整合	开发署
体制安排和协调配合	要素 A 第 12/CP.18 号决定,第 7 段;及第 11/CMA.1 号决定,第 30 段 第七条第 7 款	建立或加强国家适应计划制订和实施进程的体制安排,以促进国家的领导和各级适应工作的协调,并创建一个与区域和国际机制之间的主界面		X		X	技术指导和咨询 促进国家机构之间的协作 支持国家专题工作组 与国家自主贡献建立联系	德国国际合作局、专家组、将农业纳入国家适应计划方案、国家适应计划全球网络、国家适应计划全球支助方案、开发署、环境署、气象组织
		在国家一级建立或加强各种系统,以促进不同层级之间的资源和信息流动		X		X	向选定国家的地方政府当局提供气候资金的机制 支持机构间委员会	国家适应计划全球网络、资发基金、开发署
气候情景、科学、本土化	步骤 B.1 第 5/CP.17 号决定	在规划阶段有效利用气候数据和气候变化情景的能力,包括应用全球升温 2°C 限值		X		X	关于获取和使用气候数据和气候变化情景的培训 关于生成气候变化情景的培训	国际农业研究协商组织 气候变化研究方案、绿色气候基金、全球环境基金、德国气候服务中

领域	与制订和实施国家适应计划有关的内容和步骤 <sup>a</sup> 、缔约方会议和《协定》/《公约》缔约方会议的决定, <sup>b</sup> 以及《巴黎协定》条款	需要 <sup>c</sup>	差距				支持解决差距的活动 <sup>d</sup>	为解决差距提供支持者 <sup>e</sup>
			最不发达国家		所有发展中国家			
			部分	全部	部分	全部		
	第七条第7款和第9款					支持气候信息服务和预警系统项目 风险知情规划的能力建设	心、德国国际合作局、专家组、国家适应计划全球支助方案、开发署、气象组织	
		考虑到国家、低于国家一级和部门各级的具体需求,使气候数据和气候变化情景可以获取且易于获取,以支持有效的适应评估、规划和实施工作		X	X	传播关于在何处以及如何获取最新气候数据和气候变化情景的信息 在选定的国家开发新的气候变化情景建设自动气象站	国际农业研究协商组织气候变化研究方案、全球环境基金、德国气候服务中心、德国国际合作局、专家组、将农业纳入国家适应计划方案、资发基金、开发署	
		就将气候变化情景应用于气候变化适应决策的问题,对国家、低于国家一级和部门各级的专家进行能力建设		X	X	通过最不发达国家基金的预警项目,帮助选定国家的国内专家建设在适应方面开发和使用气候变化情景的能力	全球环境基金, 开发署, 环境署	
		将气候数据和气候变化情景本土化的方法和工具		X	X	使各国能够获得适应评估的方法和工具 关于获取和使用气候数据和气候变化情景的培训	适应委员会、国际农业研究协商组织气候变化研究方案、粮农组织、德国气候服务中心、德国国际合作局	
		如何将国家一级的长期愿景和规划有效地转化到低于国家一级,以指导评估工作	X		X	关于综合/系统方法,将国家、低于国家一级和部门适应规划和实施联系起来工具和培训	适应委员会、全球环境基金、专家组、国家适应计划全球支助方案、资发基金、开发署	
风险和脆弱性评估以及风险管理	步骤B.2和B.3 第5/CP.17号决定和第11/CMA.1号决定,第5段 第七条第7款和第9款	制定、分析和定义基线以及评估、管理和监测相关层面和规模的气候变化风险和脆弱性的能力	X		X	关于采用综合/系统方法编写国家适应计划的培训 脆弱性和风险评估工具,包括气专委第五次评估报告概念 针对选定国家的脆弱性和风险评估提	全球环境基金、德国气候服务中心、德国国际合作局、专家组、将农业纳入国家适应计划方案、国家适应计划全球支助方案、资发基金	

领域	与制订和实施国家适应计划有关的内容和步骤 <sup>a</sup> 、缔约方会议和《协定》/《公约》缔约方会议的决定, <sup>b</sup> 以及《巴黎协定》条款	需要 <sup>c</sup>	差距				支持解决差距的活动 <sup>d</sup>	为解决差距提供支持者 <sup>e</sup>
			最不发达国家		所有发展中国家			
			部分	全部	部分	全部		
						供培训		
	能够促进了解脆弱性和风险的基线和演变的具体方法和准则,这是衡量和评估在降低脆弱性方面取得的进展的一个重要方面		X		X	关于综合/系统方法以及关于脆弱性和风险评估的工具 评估适应需要的方法 数据分析和预测适应的方法	适应委员会、粮农组织、德国国际合作局、专家组、气象组织	
	在国家、低于国家一级和部门各级以及在特定的脆弱热点开展涵盖所有主要部门和系统的全面的风险和脆弱性评估		X		X	关于采用综合/系统方法编写国家适应计划的培训 评估适应需要的方法 支持选定系统和国家的风险和脆弱性评估	适应委员会、粮农组织、德国气候服务中心、德国国际合作局、专家组、将农业纳入国家适应计划方案、资发基金、开发署	
	在各治理层级和主要部门将风险和脆弱性评估及风险管理制度化		X		X	发展人力和机构能力及支持建设长期能力 关于在各级决策中应用气候数据和气候变化情景的培训	-	
	在向绿色气候基金索取资金的提案中确定适应附加性论点证据的方式		X		X	监测和评价以及集合适应项目经验教训的工具	德国国际合作局、资发基金	
	关于在评估气候脆弱性和风险后确定有效适应解决方案和行动的技术支持		X		X	开展外联活动,分享将评估结果转化为适应行动的经验教训 关于评估适应和确定适应优先事项的培训	适应委员会、粮农组织、德国国际合作局、专家组、将农业纳入国家适应计划方案、国家适应计划全球支助方案、开发署,训研所	
	促进各种不同的风险和脆弱性评估及风险管理框架之间的一致性、协同增效和连贯性的方法		X		X	为国家适应计划技术指南提供补编的技术指导材料	专家组、国家适应计划技术工作组	

领域	与制订和实施国家适应计划有关的内容和步骤 <sup>a</sup> 、缔约方会议和《协定》/《公约》缔约方会议的决定, <sup>b</sup> 以及《巴黎协定》条款	需要 <sup>c</sup>	差距				支持解决差距的活动 <sup>d</sup>	为解决差距提供支持者 <sup>e</sup>
			最不发达国家		所有发展中国家			
			部分	全部	部分	全部		
获得和利用技术	要素 C 第 5/CP.17 号决定, 第 20 段; 及第 11/CMA.1 号决定, 第 29 段  第十条第 1-6 款; 及第十一条第 1 款	随着时间推移提高评估质量的方法, 如采用同行审评进程		X	X		关于国家适应计划的国家案例研究的同行审评出版物  审查现有方法和工具	德国气候服务中心, 德国国际合作局
		查明鼓励参与的方法可在哪些领域大力促进风险和脆弱性评估		X	X		参与式评估方法在选定国家评估中的应用	德国气候服务中心, 德国国际合作局
		将最新技术应用于气候变化适应的规划和实施(例如大数据、人工智能和机器学习)		X		X	促进关于在适应方面使用技术的案例研究  在适应项目中促进技术	全球环境基金、专家组
		促进气候服务、农业、水系统、卫生系统、灾害管理、银行以及其他部门与适应气候变化有关的技术发展		X		X	发动对最不发达国家在适应方面应用技术的支持  促进在适应中应用技术方面的经验、最佳做法和教训	粮农组织、专家组、国家适应计划技术工作组
监测、评价和学习	要素 D 第 5/CP.17 号决定和第 8/CP.24 号决定, 第 19 段  第七、第十三和第十四条	有机会获知其他国家应用不同适应技术方面的信息和经验, 以协助针对本土的问题选择、安装和运行适当的技术		X		X	分享和获取其他国家经验信息的平台  关于适应技术的应用的技术文件	适应委员会、专家组、国家适应计划技术工作组
		适应规划和实施方面的系统监测和观察, 以及随后对适应成果和影响的监测和评价	X			X	持续跟踪国家适应计划取得的进展、面临的挑战、差距和需求, 包括与国家自主贡献报告之间的链接  监测和评价适应项目  汇编用于评估促进适应能力、增强适应力和降低对气候变化的脆弱性等方面进展的方法	适应委员会、粮农组织、全球环境基金、绿色气候基金、专家组、将农业纳入国家适应计划方案、开发署



领域	与制订和实施国家适应计划有关的内容和步骤 <sup>a</sup> 、缔约方会议和《协定》/《公约》缔约方会议的决定, <sup>b</sup> 以及《巴黎协定》条款	需要 <sup>c</sup>	差距				支持解决差距的活动 <sup>d</sup>	为解决差距提供支持者 <sup>e</sup>
			最不发达国家		所有发展中国家			
			部分	全部	部分	全部		
		对脆弱性、危害以及系统进行分析 and 评估时采用定量和定性衡量标准和指标的系统方法和指南, 包括上述衡量标准和指标的例子	X		X		促进制定对适应和支助的适当性和有效性进行审查的方法 监测和评估的方法	适应委员会、德国国际合作局、专家组、将农业纳入国家适应计划方案
		变化理论的相关信息, 以实现国家适应计划制订和实施进程的目标, 这些信息可为建立监测和评价系统提供指导		X	X		关于注重中期和长期成果的国家适应计划培训 分享现有关于监测和评价的知识	适应委员会、专家组、国家适应计划全球支助方案、国家适应计划技术工作组
		汇编信息以支持对国家适应计划制订和实施进程进行监测、审查和评价, 发现通过该进程解决适应问题方面的有效措施和差距	X		X		促进制定对适应和支助的适当性和有效性进行审查的方法 分享开发监测和评价系统方面的现有知识、工具和经验	适应委员会、专家组、国家适应计划全球支助方案
		确定与更广泛的与发展有关的国家监测和评价系统之间的联系	X		X		与国家监测和评价工作协调制定指标	适应委员会、德国国际合作局、专家组、将农业纳入国家适应计划方案、国家适应计划全球网络、国家适应计划全球支助方案
与发展议程之间的联系	步骤 A.4、B.5、C.1、C.4 和 D.4 第 5/CP.17 号决定 第二条和第七条第 1 款	在更广泛的《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和可持续发展目标框架内, 有效处理本国情境中的气候变化适应问题的能力	X		X		关于综合/系统办法、与可持续发展目标和其他框架保持一致, 以及将国家、低于国家一级和部门适应规划和实施联系起来工具、培训和案例研究	粮农组织、全球环境基金、德国国际合作局、专家组、将农业纳入国家适应计划方案、国家适应计划全球网络、国家适应计划全球支助方案、开发署、气象组织
		向绿色气候基金提出项目建议时阐明令人信服的气候变化相关理论, 特别是当一个国家已		X	X		在国家适应计划展览期间举办会议, 加强对就制订和实施国家适应计划从绿色气候基金获得资金支持的进程的	绿色气候基金、气象组织

领域	与制订和实施国家适应计划有关的内容和步骤 <sup>a</sup> 、缔约方会议和《协定》/《公约》缔约方会议的决定, <sup>b</sup> 以及《巴黎协定》条款	需要 <sup>c</sup>	差距				支持解决差距的活动 <sup>d</sup>	为解决差距提供支持者 <sup>e</sup>	
			最不发达国家		所有发展中国家				
			部分	全部	部分	全部			
积极地从实践中学习	要素 D 第 12/CP.18 号决定, 第 9 段; 第 3/CP.20 号决定, 第 9 段; 第 6/CP.22 号决定, 第 12 段; 及第 11/CMA.1 号决定, 第 13 段  第七条第 9 款	将气候变化适应充分纳入发展规划时					了解		
		借助工具、通过能力建设手段, 以及通过认识到《气候公约》及其他相关实体联络人之间进行密切互动的机会, 明确和理解将适应问题纳入发展规划这一概念, 并明确和理解如何利用诸如可持续发展目标、《2015-2030 年仙台减少灾害风险框架》和《新城市议程》等适当的框架纳入与适应规划有关的国际进程		X		X		关于综合/系统办法、与可持续发展目标和其他框架保持一致, 以及将国家、低于国家一级和部门适应规划和实施联系起来工具、培训和案例研究	粮农组织、德国国际合作局、专家组、国家适应计划全球网络、国家适应计划技术工作组、开发署
		查明在发展规划中纳入适应问题的有效切入点	X		X		关于综合/系统办法、与可持续发展目标和其他框架保持一致, 以及将国家、低于国家一级和部门适应规划和实施联系起来工具、培训和案例研究	专家组、国家适应计划全球网络	
		在发展当中优先处理适应问题, 包括宣传采取适应措施在发展方面的价值和益处	X		X		关于在发展中优先考虑适应问题的工具、培训和案例研究	德国国际合作局、专家组、训研所	
		将适应规划和实施过程中汲取的经验教训加以运用从而为今后的适应工作提供信息的能力, 包括发现和推广最佳做法	X		X		关于发展中国家在适应方面的经验、良好做法和教训的综述、出版物和交流  将知识共享纳入正在进行的适应项目	德国国际合作局、专家组、将农业纳入国家适应计划方案、国家适应计划全球支助方案、开发署	
		在对所汲取的经验教训进行记	X		X		促进国家之间的结对, 以加强同行之	粮农组织、德国国际合作局、专家组、将农业	

领域	与制订和实施国家适应计划有关的内容和步骤 <sup>a</sup> 、缔约方会议和《协定》/《公约》缔约方会议的决定, <sup>b</sup> 以及《巴黎协定》条款	需要 <sup>c</sup>	差距				支持解决差距的活动 <sup>d</sup>	为解决差距提供支持者 <sup>e</sup>
			最不发达国家		所有发展中国家			
			部分	全部	部分	全部		
		录以外促进真正的学习					间的相互学习 提供培训后支持 提供在线和自定进度的课程 针对适应项目促进南南学习活动	纳入国家适应计划方案、国家适应计划全球支助方案、开发署、训研所
		促进分享经验和学习的平台,尤其是区域层面的平台	X		X		国家适应计划中心网 组织国与国之间的区域交流	粮农组织、德国国际合作局、专家组、国家适应计划技术工作组
		扩大南南交流,对类似或共同气候冲击的相关经验加以利用	X		X		组织国与国之间的区域交流 关于适应规划和实施经验的通讯和政策简报	适应委员会、专家组、将农业纳入国家适应计划方案、资发基金
指导原则	所有要素 第 5/CP.17 号决定, 第 2-5 段 第七条第 5 款	在虑及成功适应的各项要素(指导原则)情况下,充分吸引多利害关系方参与管理多个层级、多种规模上的适应规划和实施工作	X		X		在各级(国家、低于国家一级和部门以及区域和国际层面)就多利害关系方参与提供工具、培训和外联 将利害关系方的参与作为筹资要求之一	绿色气候基金、全球环境基金、德国国际合作局、专家组、粮农组织、将农业纳入国家适应计划方案、国家适应计划技术工作组、开发署
		充分分析哪些社区、群体和生态系统是最脆弱的		X		X	关于确定弱势群体、社区和生态系统并实施具体措施以满足其需求的工具、案例研究和培训	德国国际合作局、专家组
		有效地吸引国家和低于国家一级的不同利害关系方参与,包括民间社会、私营部门、金融机构、市政府及其他低于国家当局、青年人、地方社群以及土著人民参与的方法	X		X		吸引不同利害关系方参与,包括民间社会、私营部门、金融机构、城市及其他低于国家的当局、青年人、地方社群以及土著人民参与的工具、案例研究和活动	专家组、国家适应计划全球网络、资发基金
		更深入、更一致地考虑性别敏感认识这一概念是如何应	X		X		在制订和实施国家适应计划时纳入关于性别敏感性的工具、案例研究、外	适应委员会、粮农组织、绿色气候基金、全

领域	与制订和实施国家适应计划有关的内容和步骤 <sup>a</sup> 、缔约方会议和《协定》/《公约》缔约方会议的决定, <sup>b</sup> 以及《巴黎协定》条款	需要 <sup>c</sup>	差距				支持解决差距的活动 <sup>d</sup>	为解决差距提供支持者 <sup>e</sup>
			最不发达国家		所有发展中国家			
			部分	全部	部分	全部		
		用于实际行动从而减轻因性别产生的脆弱性的				联活动和培训 关于对性别敏感的社会经济脆弱性评估的培训	球环境基金、德国国际合作局、专家组、国家适应计划全球网络、将农业纳入国家适应计划方案、开发署	
		确定并有效管理不同适应行动和方法之间以及发展和生态保护之间的平衡效果的方法	X		X	管理不同适应行动和方法之间的联系和进行权衡的工具 关于适应和减缓之间的联系的工具	适应委员会、粮农组织、德国国际合作局、专家组、将农业纳入国家适应计划方案、国家适应计划全球支助方案、开发署	

<sup>a</sup> 如关于制订和实施国家适应计划的技术指南所载，可查阅：<http://unfccc.int/7279>。

<sup>b</sup> 仅包含与采取或考虑采取行动，支持发展中国家制订和实施国家适应计划进程任务有关的决定，为缔约方会议或《协定》/《公约》缔约方会议对下列机构或实体之一规定任务的决定：适应委员会；专家组；缔约方；联合国各组织；专门机构、双边和多边机构；及其他相关组织。

<sup>c</sup> 这些内容代表制订和实施国家适应计划时国家、低于国家一级和部门一级所需能力、重要技能或服务。

<sup>d</sup> 这一栏仅包括各机构和组织在专家组第 36 次会议上或之后以电子方式向专家组提供的信息。

<sup>e</sup> 这一栏仅包括在专家组第 36 次会议上或之后以电子方式向专家组提供信息的机构和组织。

---

**Annex II****Members of the Least Developed Countries Expert Group  
as at 27 August 2019**

[English only]

Mr. Erwin Künzi	Austria
Ms. Sonam Lhaden Khandu	Bhutan
Mr. Idrissa Semde	Burkina Faso
Ms. Nikki Lulham	Canada
Mr. Kenel Delusca	Haiti
Ms. Michelle Winthrop	Ireland
Mr. Choi Yeeting	Kiribati
Mr. Benon Yassin	Malawi
Mr. Ram Prasad Lamsal	Nepal
Ms. Hana Hamadalla Mohamed	Sudan
Mr. Adao Soares Barbosa	Timor-Leste
Ms. Mery Yaou	Togo
Mr. Fredrick Manyika	United Republic of Tanzania

## Annex III

## Technical support provided by relevant organizations for the process to formulate and implement national adaptation plans in the period March–September 2019

[English only]

<i>Modality</i>	<i>Details of support/activities</i>	<i>Countries targeted</i>	<i>Providers of support</i>
Accessing support for the process to formulate and implement NAPs	Developing proposals for accessing funding from the GCF and/or implementing projects	81 developing countries <sup>a</sup>	FAO, GCF, GEF, GGGI, GWP, UNDP, UNEP <sup>b</sup>
Technical guidance	Developing climate fact sheets	72 developing countries, including 31 LDCs	GERICS
	Conducting climate risk analyses	Burkina Faso, Côte d'Ivoire, Ethiopia, Ghana, Mali and United Republic of Tanzania	GIZ
	Supporting mainstreaming water in medium-term development plans	Ghana	GWP
	Conducting regional training workshops (four) on NAPs	Caribbean countries, anglophone African LDCs, Asian LDCs and Pacific LDCs	NAP-GSP
	Conducting a training workshop on implementing the approach for enhancing the climate science basis of the climate rationale of GCF-funded projects and activities	Saint Lucia	WMO in collaboration with GCF
Guidance tools	Development of climate change adaptation indicators for the agriculture sector	Colombia, Guatemala, Philippines, Thailand, Uganda, Uruguay, Viet Nam	NAP-Ag
	Engaging the private sector in the process to formulate and implement NAPs	All	GIZ, NAP Global Network
	Developing training materials for integrating subnational adaptation components in the process to formulate and implement NAPs (upcoming)	All	UNCDF
	Enhancing the climate science basis of the climate rationale of GCF-funded activities (concept note)	All	WMO

*Note:* Data are based on information shared by the relevant organizations with the LEG.

<sup>a</sup> Albania, Angola, Antigua and Barbuda, Argentina, Armenia, Azerbaijan, Bangladesh, Benin, Bhutan, Bosnia and Herzegovina, Burundi, Cameroon, Chad, Chile, Colombia, Costa Rica, Côte d'Ivoire, Cuba, Democratic Republic of the Congo, Djibouti, Dominica, Dominican Republic, Ecuador, Egypt, El Salvador, Eritrea, Eswatini, Ethiopia, Gabon, Ghana, Guatemala, Guinea, Guinea-Bissau, Haiti, Honduras, Indonesia, Iraq, Kenya, Kyrgyzstan, Lesotho, Liberia, Madagascar, Malawi, Mali, Mauritania, Mauritius, Mexico, Mongolia, Montenegro, Morocco, Myanmar, Nepal, Niger, Nigeria, Oman, Panama, Pakistan, Papua New Guinea, Peru, Republic of Moldova (two proposals), Rwanda, Sao Tome and Principe, Serbia, Seychelles, Somalia, South Sudan, Sri Lanka, Sudan, Tajikistan, Thailand, Tonga, Tunisia (two proposals), Turkmenistan, Uganda, United Republic of Tanzania, Uruguay, Uzbekistan, Vanuatu, Viet Nam, Zambia and Zimbabwe.

<sup>b</sup> Other countries are accessing funding through national accredited entities: Antigua and Barbuda, with its Ministry of Health, Wellness and the Environment; Colombia, with Action Fund; Dominica, with the Ministry of Health, Wellness and the Environment of Antigua and Barbuda; and Gabon, with Deposits and Consignments Fund. Gabon.